

# 籌備婚禮 – 向外借堂申請推薦信 填表日期: \_\_\_\_\_

有關您們欲借用其他教堂作婚禮使用，請填寫以下借堂所需資料，然後聯絡所屬團契同工確認簽署，經由同工轉交教會行政部簽發信件。

男方姓名: \_\_\_\_\_ 所屬團契: \_\_\_\_\_

受洗日期: \_\_\_\_\_ 受洗教會: \_\_\_\_\_

現屬教會: \_\_\_\_\_

轉會加入恩福堂日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女方姓名: \_\_\_\_\_ 所屬團契: \_\_\_\_\_

受洗日期: \_\_\_\_\_ 受洗教會: \_\_\_\_\_

現屬教會: \_\_\_\_\_

轉會加入恩福堂日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參加婚前輔導日期: \_\_\_\_\_ 至 \_\_\_\_\_

婚前輔導導師姓名: \_\_\_\_\_ 上課地點: \_\_\_\_\_

借用教會名稱	借用日期/時間	借用教會地址

推薦信:  由本堂直接寄往以上教會  
 交回申請人(遞交文件 1 星期內於地下團契信箱自行領取)

- 備註:**
- 本堂只會協助發出外借禮堂信件兩封
  - 請先獲取對方同意及可借用日期，若有可能，亦請獲取其主任傳道/牧師之姓名
  - 本表格不適用本堂婚禮借堂申請，欲租借恩福堂舉行婚禮，請於本堂網頁下載或地下團契信箱位置索取「婚禮借堂申請表(18/F 副堂)」

所屬團契同工簽署確認 <small>如雙方所屬團契不相同，須同時由雙方團契同工簽署確認</small>	行政部專用
同工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 婚禮籌備須知

(家工部)

- 1) 應由所屬團契的已婚負責同工或已受 T.J.T.A. 訓練同工跟進個別婚前輔導，否則應由家工部指派人選。
- 2) 鼓勵弟兄姊妹先上婚前輔導課程及三日二夜的婚前輔導營。
- 3) 同時團契已婚同工負責約見，跟進 T.J.T.A. 的性格測驗。
- 4) 在約見過程，除了幫助雙方協調在性格的差異外，導師會跟進堂上的課題，特別是以下的題目：
  - ① 在團契負責同工簽名推薦之前，應先約見雙方，肯定他們對神旨意了解的程度及其他可能要處理的障礙，作出最後推薦決定。
  - ② 拍拖經驗。
  - ③ 家長是否同意？
  - ④ 衝突處理。
  - ⑤ 姻親問題（婚後是否同父母住？）。
  - ⑥ 財政處理。
  - ⑦ 家庭計劃（包括自然避孕法的掌握）。
  - ⑧ 婚後的分工與夫妻角色。
  - ⑨ 婚後適應及跟進。
- 5) 盡可能，婚前輔導完成後團契導師寫借堂推薦信更合適。
- 6) 借教堂原則：不可超過兩間。（若已有教會應承，應主動聯絡通知另一教會取消。）
- 7) 婚禮訓勉應由所屬團契同工擔任，若沒有已婚導師，則交由家工部決定。（若有特別安排，請與團契同工聯絡作特別安排。）
- 8) 婚禮崇拜安排可多諮詢導師的意見。
- 9) 婚後約 3 個月導師再約見雙方一次，跟進婚後適應情況。
- 10) 若弟兄姊妹有需要，完成輔導之後團契導師約見雙方家長一次。

## 家工部婚前輔導報名條件

- 1) 本科專為恩福堂會友或經常固定參加恩福團契及崇拜一年或以上者而設。（若有其他堂會會籍者，請向自己所屬堂會提出援助。）
- 2) 由所屬的團契同工簽名推薦參加。
- 3) 準備在一年至年半內結婚的弟兄姊妹。
- 4) 必須出席全部課程：包括八節上課及三日二夜的營會。
- 5) 本堂會友未有團契者請聯絡本課程授教同工，介紹加入合適團契或作特別安排。
- 6) 若他們結婚後加入另一個教會聚會，鼓勵他們參加將加入的教會婚前輔導課程。